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jikon Industrial Holdings Limited

富士高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27)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茲提述富士高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4年7月18日之通函（「**該通函**」）。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2024年8月16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載於該通函內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建議的普通決議案（「**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監票人。

本公司執行董事楊志雄先生、源而細先生、周文仁先生、源子敬先生及楊少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宏斌博士、車偉恒先生及謝勤女士均已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由於大多數已點票數贊成普通決議案，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通過所有決議案。有關各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贊成 投票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反對 投票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313,202,500 (99.94%)	200,000 (0.06%)
2.	宣派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313,202,500 (99.94%)	200,000 (0.06%)

普通決議案		贊成 投票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反對 投票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3.	宣派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特別末期股息	313,202,500 (99.94%)	200,000 (0.06%)
4(a).	重選楊志雄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	305,913,500 (97.61%)	7,489,000 (2.39%)
4(b).	重選周文仁先生為執行董事	305,913,500 (97.61%)	7,489,000 (2.39%)
4(c).	重選源子敬先生為執行董事	313,202,500 (99.94%)	200,000 (0.06%)
4(d).	重選謝勤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13,202,500 (99.94%)	200,000 (0.06%)
4(e).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釐定董事薪酬	268,414,500 (85.65%)	44,988,000 (14.35%)
5.	續聘本公司之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313,202,500 (99.94%)	200,000 (0.06%)
6.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或以其他方式處理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20%的額外股份	261,031,500 (83.29%)	52,371,000 (16.71%)
7.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10%的本公司股份	313,202,500 (99.94%)	200,000 (0.06%)
8.	擴大第6項決議案項下授予本公司董事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或以其他方式處理不超過本公司所購回已發行股份數目之額外股份總數	261,031,500 (83.29%)	52,371,000 (16.71%)

附註：

1. 投票股份百分比乃根據親身或由公司代表或受委代表出席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之股東所持之股份總數計算。
2. 該決議案的說明僅為概要，全文載於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4年7月18日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內。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共有425,839,000股已發行股份，該等股份賦予持有人出席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及並無任何股份賦予股份持有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僅可於會上對決議案投反對票。概無任何股東須就決議案放棄投票。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楊志雄先生、源而細先生、周文仁先生、源子敬先生及楊少聰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宏斌博士、車偉恒先生及謝勤女士。

承董事會命
富士高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楊志雄

香港，2024年8月16日

* 僅供識別